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有关要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0年 12月 31日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 对外担保情况说明及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0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也未发生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 公司也未向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对担保事项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严格控制了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过往违规担保案件进展说明
- (一) 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案担保事项

2019 年 11 月 8 日,公司在民生银行的一般账户被冻结,冻结账户实有金额 16,423,138.19 元;公司财务人员发现该情况后,及时与银

行进行了沟通,获悉公司涉及一宗由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顺义法院")公证执行的案件;2019年11月13日,公司在顺义法院收到其当庭送达的《执行通知书》(2019)京0113执567号,载明公司涉及一宗违规担保案件: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依据北京市长安公证处作出的2016京长内经证字第6148号的《保证合同》公证文书、(2018)京长安执字第258号《执行证书》公证文书向顺义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申请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清偿债务,并请求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涉案金额8,220万元。2019年11月,公司向顺义法院提交了执行异议申请,并于2019年11月26日收到顺义法院出具的(2019)京0113执异448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2019年12月4日,公司向长安公证处提交了复查申请,并于2019年12月16日收到长安公证处发来的编号为(2019)京长安决字第047号的撤销决定,长安公证处撤销了(2018)京长安执字第258号《执行证书》中对于公司的执行,不再将公司列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有关前述事项,公司已于2019年11月15日、2019年12月17日发布的《关于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及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临2019-105)分别予以披露。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收到长安公证处发来的编号为(2019) 京长安决字第 047 号的撤销决定,长安公证处撤销了(2018)京长安 执字第 258 号《执行证书》中对于本公司的执行,即被执行人中取消 本公司列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其他内容不变。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收到长安公证处发来的编号为(2020)京长安决字第 017 号的撤销决定,长安公证处撤销了(2016)京长内经证字第 6148 号赋予强制执行效力公证文书。至此,顺义法院已不再有继续执行的依据。在长安公证处撤销对本公司的执行内容后,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向顺义法院提交了《终结执行申请书》,申请顺义法院裁定终结本案,并解除对本公司的查封冻结措施。2020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收到公证处撤销决定的公告》(编号:临 2020-064)。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查询,公司名下被法院冻结的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公司于次日发布了《关于被冻结银行账户解冻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7)。

2020年7月7日公司收到顺义法院出具的(2019)京0113 执 567号《执行裁定书》,公司于次日发布了《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1)。

(二) 上海瀚辉投资有限公司案担保事项

2020年7月14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临2020-072),就上海瀚辉投资有限公司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主张公司应就案外人上海斐讯投资有限公司、顾国平未归还原告的投资款及基本收益和利率而给原告造成经济损失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做出了公告说明。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临 2020-087),就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据上海瀚辉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就侵权责任纠纷一案,裁定冻结公司银行存款人民

币 133,500,000 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做出了公告说明。 (以下无正文)

年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高勇	
同	
_	
高奕峰	

徐斓

(本页无正文,为《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关于2020

2021 年4月20日